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martpa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支付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25)

修訂 有關以配售方式出售現有東方支付集團股份的 配售協議

配售代理
嘉銀證券有限公司

茲提述中國支付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三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美雅集團有限公司(「**賣方**」)(即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兼東方支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上市，股份代號：8613)(「**東方支付集團**」)的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以配售方式出售其所持有東方支付集團的現有股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修訂配售協議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交易時段後，賣方與配售代理(一間於本公告日期由嚴先生間接擁有約98.7%權益的公司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訂立附函(「**附函**」)，據此，賣方與配售代理同意將配售協議項下的配售價修訂為每股配售股份0.07港元(代替每股配售股份0.086港元)(不包括任何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以及承配人就購買配售股份可能應付的其他費用及徵費)(「**新配售價**」)。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配售協議的所有其他條款將繼續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新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07港元代表：

- (a) 東方支付集團股份於本公告刊發前東方支付集團股份在聯交所買賣的最後交易日(「**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0.07港元；及
- (b) 較東方支付集團股份於緊接最後交易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0.0688港元溢價約1.74%。

新配售價乃由賣方與配售代理參考(其中包括)東方支付集團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三日(即簽訂配售協議的日期)至最後交易日期間在聯交所的最近成交價及東方支付集團股份於同期的最近成交量後經公平磋商而釐定。

配售價變動所致配售事項及應付配售代理佣金的財務影響

假設東方支付集團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於本公告日期至完成日期期間概無變動，而所有配售股份已按新配售價獲配售，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將為14,000,000港元，而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配售事項的其他成本、收費及開支後)將約為13,720,000港元。有關所得款項淨額將按該公告所述之相同方式予以動用。

所有配售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總資產淨值約為16,721,400港元。預期本集團將就出售事項錄得一筆未經審核虧損約3,001,400港元，即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與所有配售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總資產淨值的差額。無論如何，本集團將錄得配售事項所致的實際虧損須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及／或審閱，並將於完成日期釐定。

假設所有配售股份獲配售，賣方應付予配售代理的佣金(「**佣金**」)最多為280,000港元(而非344,000港元)。

訂立附函的理由

董事會獲配售代理告知，受近期市場氣氛及有關配售價較東方支付集團股份的現行市價大幅溢價所影響，故難以促使投資者按0.086港元的配售價購買配售股份。

儘管預期本集團將就出售事項錄得一筆未經審核虧損，惟董事會認為，以配售方式進行出售事項為本集團帶來變現其投資的機會，同時提升本集團的現金狀況及營運資金，尤其是本公司所發行本金總額為48,000,000美元的定息優先有抵押債券(誠如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六年八月二日、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六日的公告所披露)的利息付款須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一日支付。

因此，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附函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新配售價及佣金)的條款根據現行市況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嚴先生(為配售代理的控股股東)及林曉峰先生(同為執行董事及東方支付集團的唯一執行董事)已就有關批准附函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外，概無董事於上述董事會決議案中擁有重大權益或須就此放棄投票。

承董事會命
中國支付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宋茜

香港，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五名執行董事嚴定貴先生、宋湘平先生、林曉峰先生、劉亮先生及宋茜女士；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亦鳴先生、魯東成先生及袁樹民博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全體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刊登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smartpay.com>發佈。